

铜仁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及职能

1. 部门机构设置

1、工作机构

铜仁市人大常委会设常委会办公室、研究室、法制工作委员会 3 个工作机构。

（1）常委会办公室内设行政科级机构：秘书科、人事科、行政科、离退休干部工作科、督查督办科、宣传信息科、档案管理员科 7 个正科级内设机构，核定 7 名科级职数。

（2）常委会办公室所属事业机构：市人大常委会代表联系联络中心、《铜仁人大》编辑部、铜仁市人大立法研究中心 3 个正科级事业机构。

2、专门委员会

设法制委员会、监察和司法委员会、财政经济（预算审查）委员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农业与农村委员会、选举任免联络委员会、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社会建设委员会、民族宗教外事侨务委员会 9 个专门委员会。

2. 主要职能

市人大常委会是市人民代表大会的常设机关，对本级人民代表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中华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规定，其主要职责是：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在全市的遵守和执行；领导或者主持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召集召开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讨论、决定本市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等工作的重大事项；根据市人民政府的建议，决定对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的部分变更；监督市人民政府、市中级人民法院和市人民检察院的工作，联系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受理人民群众对上述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申诉和意见；撤销县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不适当的决议；撤销市人民政府不适当的决定和命令；依照法律规定的权限决定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任免；罢免和补选省人民代表大会的个别代表；决定授予地方的荣誉称号。

（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单位年度工作绩效目标完成年初确定的重点工作事项及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拟定年度工作计划，为市人大常委会及市人大各专委会完成年度工作要点和议题计划内容做好服务保障工作。

（三）部门年度工作重点

1.立法工作：年内报批《铜仁市电动车管理条例（草案）》；《铜仁古城保护条例（暂定名）》。年内审议：《铜仁市城市环

境卫生管理条例(暂定名)》;《铜仁市物业管理条例(暂定名)》。

2.监督工作：一是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二是组织开展视察3次；三是完成执法检查2次；四是对市人民政府关于农村饮用水管理工作情况开展专题询问；五是听取市应急管理局主要负责人履职情况报告并开展满意度测评。

3.法治讲座。举办法治专题讲座2次，

4.专题调研。开展全市宗教工作“四员”联动体系建设情况专题调研。

5.作出决议。作出《铜仁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开展第八个五年计划法制宣传教育的决议》。

6.学习培训。举办人大代表和干部培训1期、乡镇（街道）人大主席（副主席或秘书）或人大干部培训1期、立法培训1期。

7.人事任免。依法进行人事任免，开展任前法律知识考试，举行宪法宣誓。

8.换届选举。召开全市人大换届选举工作部署暨培训会议，部署全市人大换届选举工作。

9.宣传舆论。申报或领办省人大制度理论研究会课题。

10.深化改革。制定出台《铜仁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办法》。

二、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一）部门整体收入（资金来源及规模）

本年收入 2547.44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2547.44 万元，占本年收入比重 100%。

（二）部门整体支出

1.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 1861.5 万元，占本年支出 73.07%。基本支出包含人员支出 1529.36 万元和公用支出 332.14 万元，分别占本年支出 82.16%和 17.84%。

2.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 685.94 万元，占本年支出 26.93%，为财政拨款项目。

三、绩效综合评分情况

（一）2021 年，市人大办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打分 96.63 分，自评价等级为优。具体评价情况如下：

1.预算执行情况，全年预算数总额 1913.28 万元，全年执行数总额 2351.44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指标分值 10 分。

2.产出指标共计分值 47.43 分，共分四大项 17 个小项评分。其中数量指标 7 个小项评 19.33 分；质量指标 3 个小项评 11 分；时效指标 2 个小项评 6 分；成本指标 5 个小项评 11.1 分。

3.效益指标共计分值 30 分，共分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两大

指标评分，无生态效益指标和可持续性影响指标。其中经济效益指标 1 个小项评 15 分，社会效益指标 1 个小项评 15 分。

4.满意度指标共计分值 9 分，其中服务对象满意度 4.5 分，社会公众满意度 4.5 分。

（二）2021 年，市人大办 100 万以上的项目支出 1 个，即市二届人大五次会议会议费。项目绩效自评打分 99 分，自评价等级为优，具体评价情况如下：

1.预算执行情况，全年预算数总额 196 万元，全年执行数总额 196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指标分值 10 分。

2.产出指标共计分值 50 分，共分四大项 5 个小项评分。其中数量指标评 20 分；质量指标评 10 分；时效指标评 10 分；成本指标评 10 分。

3.效益指标共计分值 30 分，共分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两大指标评分，无生态效益指标和可持续性影响指标。其中经济效益指标评 15 分，社会效益指标评 15 分。

4.满意度指标分值 10 分，即服务对象满意度 9 分。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1 年来，在市委和市人大常委会党组的坚强领导下，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

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决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贵州重要讲话精神和省委书记谌贻琴来铜调研讲话精神，紧扣中央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和市人大常委会 2021 年工作安排，牢记嘱托、感恩奋进，凝心聚力、苦干实干，全面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是立法工作稳步推进。坚持党对立法工作的领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聚焦党委最关注、发展最急需、群众最关心，扎实推进精细化立法，制定出台了《铜仁市电动摩托车管理条例》《铜仁古城保护条例》，相继被省人大常委会批准通过，市委书记陈昌旭亲自在市委有关会议上就两部《条例》宣传贯彻实施作出全面部署、提出明确要求。《铜仁市电动摩托车管理条例》自 2021 年 7 月 1 日施行以来，全市已登记上牌电动摩托车 13.5 万辆，成效明显。同时，举办地方立法培训班 1 期，培训全市立法骨干人员 71 人次，不断提升立法能力和水平。

二是监督工作有效开展。聚焦高质量推进“一区五地”建设，按照“确定一个主题、主攻一个方向、打响一个品牌”的要求，积极谋划开展了助推全市高质量发展主题活动和专项调研，市人大 9 个专门委员会制定了工作方案，形成“三强三促”工作格局，主题活动和专项调研有序推进，形成专项调研报告 12 份。筹备

召开常委会会议 8 次，围绕财政预决算、梵净山保护、养老服务、老旧小区改造等工作，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 23 个，开展全市农村饮用水管理工作情况专题询问，组织代表对全市油茶产业发展、德余高速和湄石高速公路铜仁路段建设情况等开展视察。加强监察司法工作监督，听取审议市监察委员会廉政教育、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市人民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工作情况报告，全力推动依法监察、公正司法。加大执法检查力度，发挥“法律巡视”利剑作用，组织对《乡村振兴促进法》《森林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 5 部法律法规贯彻实施情况开展执法检查，对市应急管理局主要负责人履职情况开展了满意度测评，认真开展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备市人大常委会决议、决定 7 件，收到市人民政府报备规范性文件和各区县（自治县）人大常委会报送规范性文件 74 件。

三是代表工作守正出新。始终坚持代表主体地位，充分发挥代表作用，服务并保障代表依法履职。创新代表履职方式，积极谋划推进“乡村振兴，代表在行动”主题活动，认真落实栗战书委员长在铜仁调研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探索人大活动在一线开展、建议在一线收集、监督在一线推动、作用在一线发挥为内容的“四个一线”机制，组织引领全市 9000 余名人大代表、800 余名人大干部积极投身乡村振兴工作，解决实际问题、争取项目

支持、推动产业发展，全力助推乡村振兴，其经验做法获得全国人大办公厅的肯定和推广。认真落实《铜仁市人大代表建议办理监督办法》，严把建议内容质量关，配合常委会将市二届人大五次会议期间收到的 107 件代表建议，全部转交市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办理并持续跟踪监督办理情况。进一步密切人大及其常委会与代表的联系，广泛征求代表意见和建议，有力保障了代表的知情权、知政权。今年以来，组织各级人大代表参加专题询问、专题调研、执法检查等活动 210 余人次，组织 200 名人大代表和部分人大干部赴江西瑞金、陕西延安参加履职培训班，有力提升代表履职素质和能力水平。四是人大换届选举依法推进。坚持党的全面领导，配合常委会党组起草并提请市委审定并批转了《中共铜仁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做好市县乡人民代表大会换届选举工作的意见》，起草了《关于铜仁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选举及常务委员会和专门委员会组成方案的请示》，拟报市委审定；加强业务培训，对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开展了《选举法》《组织法》专题讲座，先后举办了全市县乡领导班子换届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和业务培训会、全市县乡村领导班子换届工作专题培训班、全市人大换届选举培训会，确保人大换届选举工作人员熟练掌握相关法律和政策及程序要求；强化工作督导，成立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的调研组，赴全市

各区县开展专题调研，摸清底数、掌握情况，对换届选举工作进行督促指导。建立联动督促机制，市人大常委会和市委组织部主要领导先后召开了3次专题会议，研究存在问题、部署下步工作。坚持教育在先、警示在先、预防在先，组织召开了严肃换届纪律专题谈话会，学习并签订换届选举承诺书，制作了“换届十严禁纪律要求”卡片，广泛宣传换届选举相关纪律要求，确保换届选举风清气正。

四是自身建设不断加强。加强制度建设，制定出台了《铜仁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办法》，完善监督体系，提高工作效能，保障常委会依法高效履职。凝聚工作合力，着力营造人大“一盘棋”工作格局，主动争取上级人大工作指导，认真做好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栗战书来铜调研保障服务工作，配合做好省人大常委会领导和代表来铜开展活动的服务保障，圆满完成了省十三届人大四次会议有关服务工作。加强对县乡人大工作联系指导，邀请区县人大常委会负责人列席市人大常委会会议，凝聚人大工作的强大合力。加强理论研究。紧紧围绕人大制度理论创新，成功申报省人大社科联课题、省人大制度理论研究会课题各1个。继续办好《铜仁人大》刊物、铜仁人大网站、人大微信公众平台内部宣传载体，及时反映人大工作和人大代表履职情况，努力传播铜仁好声音，扩大人大影响力。

五、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1 年，总体目标完成情况较好，其中未完成指标值及超指标值较多情况如下：

未完成指标及超指标值共 1 个

未完成数量指标 1 个，即《铜仁市物业管理条例（暂定名）》。未完成原因是：该条例立法工作涉及面广、牵涉矛盾多加之疫情影响等因素，经主任会议研究拟提请市人代会审议。

超成本指标值 2 个：（1）人员经费年初预算指标值小于等于 1480.89 万元，年末实际执行数 1542.96 万元，超指标值原因主要是人事调动，年内单位增加 8 人故追加人员经费 62.07 万元；（2）会议费年初预算指标值小于等于 20.66 万元，年末实际执行数 24.57 万元，超指标值原因主要市县乡级人大换届，组织召开市县乡人大换届工作动员和培训会。

（二）下一步改进措施

1、对年度指标进行更加科学客观预测，进一步细化具体化指标值。

2、加强指标设立抓实统筹协调，对绩效指标涉及工作进行动态监控。

3、强化督促检查推动责任落实，将目标责任、绩效管理与预算管理有机结合，逐步建立“花钱问效、无效问责”的长效机

制。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

建立部门预算应用机制，绩效评价机构建立与部门预算相结合的结果应用机制，采取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制度，强化评价结果在部门预算编制和执行中的应用，实现绩效评价结果在部门预算编制和执行中的应用，实现绩效评价与部门预算的有机结合，促进财政资金的合理分配与有效使用。

附件：铜仁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评分汇总表、铜仁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铜仁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